

证券代码：831623

证券简称：金汇膜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7 日上午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623	金汇膜	2020 年 4 月 2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那彦琳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山东省招远市金龙路 39 号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、2020-006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

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七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由非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 年 5 月 6 日 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宋亮 地址：山东省招远市金龙路 39 号金汇膜公司会议室 联系电话：（0535）8380342 传 真：（0535）838090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金汇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7 日